

证券代码：430221

证券简称：风帆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 点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221	风帆科技	2023年5月12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盈科（武汉）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和《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

（六）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杨江成、杨光、王茂堂、王志军、杨磊、王池、王琢林、周烈平、刘仁志。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议案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保证经营活动正常运转，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拟由武汉风帆表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武汉市东西湖区吴家山农场九支沟西革新大道北的房产及工业用地和坐落于武汉市江汉区王家墩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u 城 5 栋 1304 室提供担保，并以公司坐落于武汉市江汉区王家墩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u 城 5 栋 1303 室作为抵押物，用于抵押担保的房屋不动产权证编号：42001775886。（具体以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授权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6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行政部办公室登记；外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方式。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喻超（董事会秘书），电话：027-8562663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提出。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